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创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济医药”、“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创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广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济投资”）参与投资广州博粤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总规模人民币6,501.00万元，广济投资拟以自有资金出资500.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7.691%。

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将代表公司签署后续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广州南粤澳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粤澳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40234858H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5601房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曾金贤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州南粤基金集团有限公司	980.00	49.00	货币
2	广州市晶佳投资有限公司	600.00	30.00	货币
3	佛山市中堃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15.00	货币
4	广州瑞盈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0	6.00	货币
合计	-	2,000.00	100.00	-

南粤澳德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为P1018458，其与博济医药、博济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有限合伙人：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宇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2319308891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 115 号二座三层、五层之二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梁桐灿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销售:陶瓷制品；对商业、采矿业、服务业、工业、房地产业进行投资；家政服务、自有物业出租、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中介服务(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州市瑞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	货币
2	欧琼芝	10,000.00	10.00	货币
合计	-	2,000.00	100.00	-

宏宇集团与博济医药、博济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有限合伙人：广州南粤澳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粤澳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HB4B27

注册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荔新十二路 96 号 22 幢 110 号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林涛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风险投资；创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投资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州南粤基金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	货币
2	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	货币
合计	-	2,000.00	100.00	-

南粤澳洋与博济医药、博济医药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有限合伙人：广东广济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WG5L9W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 702 房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欧秀清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社会法律咨询；法律文书代理；商务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

广济投资为博济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创业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合伙企业名称：广州博粤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XF0LXY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荔新十二路 96 号 22 幢 112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南粤澳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 年 08 月 22 日

合伙期限：2019 年 08 月 22 日至 2026 年 08 月 21 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2、合伙人的出资方式、数额和出资进度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合伙人 类别
1	广州南粤澳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15%	货币	普通合 伙人
2	广东宏宇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46.147%	货币	有限合 伙人
3	广州南粤澳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46.147%	货币	有限合

					伙人
4	广东广济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7.691%	货币	有限合 伙人
合计	-	6,501.00	100%	-	

南粤澳德已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缴足；宏宇集团已于 2019 年 9 月 5 日缴足；南粤澳洋已于 2019 年 9 月 3 日缴足，广济投资拟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缴足。

本次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到位后，由普通合伙人南粤澳德开展资金募资，引入新的有限合伙人，并申请广东省、市、区的引导基金出资，使合伙企业规模达到 10,001 万元。

3、投资范围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资金将投向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通过的被投资项目，投资范围为：以股权投资的形式投资于大健康医疗、Pre-IPO 等项目。

四、投资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基金管理人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管理人为广州南粤澳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投资决策委员会

本有限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管理人负责组建。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共 6 名，其中南粤澳德委派 2 名委员，南粤澳洋委派 2 名委员，宏宇集团委派 2 名委员。每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享有一票表决权。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 2/3 以上委员通过方为有效。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的重大项目投资决策、项目投后管理、项目退出、资本运作及其他影响本有限合伙企业发展的重大事项，由投资决策委员会进行审批，未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不得进行任何投资。

3、管理费

(1) 本有限合伙企业每年应支付的管理费合计金额为：管理费计算基数*2%。

(2) 管理费按年为一个收费期间：

管理人有权在首期出资到账日计提管理费，并在所有合伙人实缴出资到位后5个工作日内按年收取管理费，后续期间以对年对月对日按年收取。

最后一个收费期间为上一管理费收费日至本有限合伙企业进入终止清算之日的期间，该期管理费的金额为：管理费计算基数 $\times 2\%$ $\times$ 该期间实际天数/365。

“管理费计算基数”为本有限合伙企业首期出资到账日之当日所有合伙人实缴出资额，但是在有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发生管理费计算基数的增加和减少，则管理费按管理费计算基数增加、减少前后的金额分段计算。

4、利润分配与亏损分担

（1）合伙期间的利润分配

本有限合伙企业的收益分配按项目核算，原则上实施“即退即分”的分配方案，单一投资项目实现退出盈利后，即对该项目的投资收益进行分配。

如管理人按照本协议约定决定对本有限合伙企业取得对外投资现金收入进行分配的，应在扣除发生的费用和支出以及应缴纳的税费后，将可分配现金收入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第一顺位：按照全体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均收回其实缴出资额；

第二顺位：若有剩余，再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取得其实缴出资额按年化8%计算的门槛收益；

第三顺位：若有剩余，向管理人分配，直至管理人取得的累计金额等于全体合伙人根据第二顺位取得的门槛收益 $/80\% \times 20\%$ 的金额；

第四顺位：若有剩余，将剩余资金的20%作为业绩报酬给予管理人，80%则按实缴出资比例在全体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

（2）合伙企业清算时合伙企业财产的分配

本有限合伙企业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和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以及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由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3）合伙企业亏损负担

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普通合伙人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5、财务会计制度

本有限合伙企业应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后，由有资质的独立审计机构对本有限合伙企业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管理人应于每年4月30日前向全体合伙人提交上一会计年度的年度报告，内容为上一年度投资活动总结及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6、有限合伙人退伙

本有限合伙企业合伙期限内，除非法律或本协议另有规定或管理人另行批准外，有限合伙人不得主动要求退伙、缩减认缴出资额及/或实缴出资额。有限合伙人可以按照合伙协议转让其在本有限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的方式退出本有限合伙企业。

五、后续相关事宜

公司将与其他合伙人密切沟通，及时签署相关合作文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尽快推进该创业投资基金对外投资事宜，并对合作事项和条件严格保密。

六、本次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济投资以自有资金参与投资该创业投资基金，对其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长期以来，公司通过产业投资的方式不断加快自身的产业布局，本次合作将有效借助各方优势资源，积极参与投资大健康行业标的，在谋求投资收益最优化的同时，也为公司后续发展储备优质项目，不断完善公司产业链，提升公司综合服务能力。

七、风险提示

1、本次拟参与投资的创业投资基金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暂无重大影响。

2、创业投资基金的投资与发展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政策风险、基金管理水平、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以及交易方案设计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投资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甚至损失出资资金的风险。

3、公司将持续跟进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博济医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